

股票简称：梅雁吉祥

证券编码：600868

编号：2020-023

##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1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8298%股权的决议。

同意票 3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公司收购长兴国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国测”）48.8298%股权，交易价格为22,950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州国测53.0851%股权，广州国测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本次收购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股权收购完成后，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和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收购事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的决议。同意票 3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机构与

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的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惯例及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本次评估目的是为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本次评估的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实际状况，评估方法适当，本次评估结论具有公允性。

本次交易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